

附件 4:

**关于联合开展工业清洗企业
销售收入前 100 家申报工作的提案**

各位常务理事、各位理事: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石油和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年，清洗行业作为石油和化工产业链的重要配套环节，在产业升级、绿色发展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为引导清洗企业扎实做优做强，树立行业标杆，借助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已连续 23 年向社会发布石油和化工企业销售收入前 500 家榜单及行业研究报告，所具备成熟的成功经验和权威的行业影响力，与之联合打造工业清洗企业销售收入前 100 家榜单，以此鼓励优秀清洗企业；中国工业清洗协会秘书处经研究决定，提议：与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本着“优势互补、协同赋能”的原则，联合开展 2026 工业清洗企业销售收入前 100 家榜单申报和发布工作。打造工业清洗企业销售收入前 100 家榜单，树立清洗行业优秀企业样板，以此整体提升清洗企业综合能力；推动行业转型升级规范化高质量发展。

上述提案已经协会党支部讨论通过，现提请协会理事会审议。

中国工业清洗协会秘书处
2026 年 4 月 22 日

附件：

关于联合开展 2026 工业清洗企业 销售收入前 100 家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清洗企业、会员单位：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也是石油和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一年，清洗行业作为石油和化工产业链的重要配套环节，在产业升级、绿色发展发挥着不可或缺的作用。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引导清洗企业扎实做优做强，树立行业标杆，促进行业高质量可持续发展，中国工业清洗协会(ICAC)与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CCEMA)本着“优势互补、协同赋能”的原则，决定联合开展 2026 工业清洗企业销售收入前 100 家榜单发布工作。

中国工业清洗协会作为我国唯一代表清洗行业行使行业管理与服务职能的国家级行业协会，始终致力于推动行业规范化、高质量发展；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已连续 23 年向社会发布石油和化工企业销售收入前 500 家榜单及行业研究报告，具备成熟的经验和权威的行业影响力。此次双方联合打造工业清洗企业销售收入前 100 家榜单，既是对清洗行业优秀企业的肯定与激励，也将为全行业提供可借鉴的发展样本，助力行业整体竞争力提升。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资格

凡在中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从事清洗相关业务（包括工业清洗服务、清洗设备制造销售、清洗剂产品生产销售等）的企业，均可参与申报。本次申报工作不收取任何费用，坚持自愿申报、客观公正的原则。

二、榜单发布相关安排

本次工业清洗企业销售收入前 100 家榜单，将与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 2026 石油和化工企业销售收入前 500 家、分行业前 100 家榜单同步发布，发布时间为 2026 年第三季度，地点为河南省洛阳市（与石油和化工企业前 500 家发布会同期举行）。

榜单发布后，将通过中国工业清洗协会官网（www.icac.org.cn）、官方微信公众号，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官网、《化工管理》杂志社官网及行业媒体同步推送，扩大上榜企业品牌影响力，提升清洗行业社会认知度。

三、指标填报要求

1. 申报企业需填写《2026 工业清洗企业销售收入前 100 家企业申报表》（以下简称《申报表》），《申报表》可登录中国工业清洗协会官网（www.icac.org.cn）、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官网（www.ccema.org.cn）及《化工管理》杂志社官网（<https://chinacem.net>）下载。

2. 填报数据以企业 2025 年度经营数据为准，核心指标为 2025 年度营业总收入（清洗业务相关），同时需如实填报企业基本信息、营业总收入、利润总额、资产总额等相关内容（见附件）。

3. 企业需根据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确认的 2025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如实填报相关数据，确保数据的合法性、真实性和准确性。申报企业均需提供由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确认的 2025 年度相关合并财务报表复印件；未能提供的，需提交能够证明企业数据真实性的可靠材料（加盖企业公章）。

四、榜单产生流程

1. 企业申报：企业按要求完成《申报表》填写、签字盖章后，按规定时间提交相关材料。

2. 材料审核：中国工业清洗协会与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联合成立评审小组，对申报企业的资质、填报数据进行严格审核，同时征求行业专家及相关单位意见。

3. 榜单核定：评审小组依据企业 2025 年度清洗业务相关营业总收入进行排序，结合企业经营合规性、行业口碑等因素，客观、公正地核定 2026 工业清洗企业销售收入前 100 家企业榜单。

4. 榜单发布：在 2026 年第三季度洛阳发布会现场正式发布榜单，同步开展行业交流活动，推广优秀企业发展经验。

五、填报时间及程序

1. 申报截止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逾期不予受理）。

2. 材料提交要求：

（1）电子版：将签字盖章后的《申报表》扫描件、经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huizhan@icac.org.cn，并抄送至 icactop100@163.com（邮件主题注明“XX 企业+清洗行业前 100 申报”）。

（2）纸质版：将《申报表》原件、经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或其他真实性证明材料），邮寄至中国工业清洗协会 2026 工业清洗企业前 100 家调研组。

前 100 家企业数据申报咨询

组长：杜斌 联系电话：18001330556

马春玲 13601250346 周新超 18611251948

吴丽萍 13681533679 王 骁 18910526390

刘 奇 15110108050 周子安 13699256062

黄俊博 13716779139 任瑾曦 18510628218

电话：010-64429463、64436337

网址：www.icac.org.cn 邮箱：huizhan@icac.org.cn

材料邮寄（中国工业清洗协会）

联系人：黄俊博

联系电话：13716779139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9 号蓝星大厦 1228 室

邮编：100029

3. 联合评审咨询（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

参照其官方通知联系方式，可咨询宣胜艳 13621206702 或相关工作人员。

七、相关要求

1. 各相关企业要高度重视此次申报工作，精心组织、如实填报，严禁弄虚作假。对虚报、瞒报数据的企业，一经查实，取消申报资格，并纳入行业信用档案。

2. 各会员单位要积极配合协会工作，广泛宣传此次榜单申报工作，动员本地区、本领域符合条件的企业参与申报，共同推动清洗行业高质量发展。

3. 上榜企业将作为清洗行业标杆企业，优先参与协会组织的行业交流、技术推广、标准制定等活动，优先获得协会提供的政策咨询、资源对接等服务。

附件：2026 工业清洗企业销售收入前 100 家企业申报表
特此通知。

中国化工企业管理协会（盖章）

2026 年 月 日

中国工业清洗协会（盖章）

2026 年 月 日

附表:

2026 工业清洗企业销售收入前 100 家申报表

企业名称			企业性质 国有 () 外资 () 民营 () 中外合资 ()	
主管单位			企业微信	
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	
企业网址			企业传真	
	姓 名	职 务	电 话	手 机
法定代表人				
数据填报人				
活动联系人				
生产的主要产品 或提供的服务				
2024 年、2025 年企业财务指标				
年度	营业总收入 (万元)	利润总额 (万元)	资产总额 (万元)	所有者权益 (万元)
2024				
2025				
年度	研发费用 (万元)	年度新增 专利数 (个)	员工总数 (人)	纳税总额 (万元)
2024				
2025				
企业信息	(1) 企业类别: 综合类企业集团 ☐ 独立生产经营企业 ☐ (2) 行业类别: 根据第一主营业务, 本企业属于: 工业设备清洗企业 ☐ 管道清洗企业 ☐ 储罐清洗企业 ☐ 精密清洗企业 ☐ 高压水射流清洗企业 ☐ 化学清洗企业 ☐ 物理清洗企业 ☐ 其它清洗相关企业 ☐ (请注明: _____) 请在 (1) 和 (2) 中选择其中一项打 “√”。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6 年 月 日	申报企业（盖章）： 2026 年 月 日
---	--

填表须知：

1. 请企业认真填写并保证所填各项内容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所有数据需与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确认的财务报表一致，严禁虚报、瞒报。

2. 营业总收入需重点填写清洗业务相关收入，研发费用优先填写清洗技术、设备相关研发投入。

3. 请将签字盖章后的《申报表》扫描件、经审计的 2025 年度财务报表复印件扫描件，发送至指定邮箱：huizhan@icac.org.cn，并抄送至 icactop100@163.com（邮件主题注明“XX 企业+清洗行业前 100 申报”）。申报表原件连同相关佐证材料邮寄至指定地址。

申报表原件连同相关佐证材料邮寄至：北京市朝阳区北三环东路 19 号蓝星大厦 1228 室 黄俊博 13716779139。

4. 企业数据填报问题咨询：

宣胜艳 13621206702、010-53650183。

史海艳 13810320589